证券代码：300926　　证券简称：博俊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4

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的《关于更换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情况说明》。

东方证券作为公司2024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原指定保荐代表人陈华明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负责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工作，东方证券现指派韩呈宇先生为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保荐职责。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毛林永先生和韩呈宇先生。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公司董事会对陈华明先生在公司2024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及持续督导期间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韩呈宇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日

附件：

韩呈宇先生简历

韩呈宇先生：东方证券业务总监，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法律从业资格，华东师范大学金融硕士，曾就职于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参与的项目包括诺亚财富港股IPO项目、海龙风电IPO项目、三耐环保IPO项目、欧伦电气IPO项目、文依电气IPO项目等，具备丰富的投行股权业务承做经验，服务客户覆盖汽车制造、环保设备、新能源、大消费等多个行业维度。